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覽

姓名	年齡	現任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高級 管理層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職務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或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b>董事</b>						
葉碩麟先生	33歲	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兼 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二月 六日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負責本集團日常管 理、制定整體業 務發展策略及監 管本集團中國業 務，並為薪酬委 員會及提名委員 會成員	葉碩麟先生為尹瑋 婷女士的配偶
伍致豐先生	32歲	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一月 十日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負責本集團整體業 務管理、銷售及 市場推廣以及管 理	不適用
尹瑋婷女士	32歲	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二月 六日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負責監管本集團中 國業務發展及項 目	尹瑋婷女士為葉碩 麟先生的配偶
王麗文女士	33歲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二月 六日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負責本集團企業關 係及業務發展	不適用
張永漢先生	37歲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二月 六日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三十日	監管本集團的營運	張永漢先生為張嵐 女士的胞弟
張嵐女士	40歲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二月 六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四日	監管本集團的營運	張嵐女士為張永漢 先生的胞姐
胡明女士	43歲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 二月六日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三十日	監管本集團的營運	不適用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姓名	年齡	現任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職務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或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曹炳昌先生	35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審核委員會主席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蔡大維先生	68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審核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項明生先生	45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薪酬委員會主席	不適用
林棟樑先生	30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提名委員會主席	不適用

### 高級管理層

黃越富先生	30歲	首席財務官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日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日	負責本集團整體會 計及財務管理	不適用
-------	-----	-------	---------------	---------------	--------------------	-----

### 董事

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葉頌麟先生**，33歲，為行政總裁、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葉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葉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制定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監管本集團中國業務。彼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葉先生為尹瑋婷女士的配偶。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葉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葉先生曾任消費品公司香港寶潔有限公司的助理客戶經理。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彼曾任利時唯化妝品貿易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買賣化妝品)的營銷經理，其後獲委任為大中華區營銷總監。

葉先生亦分別為超凡BVI及超凡香港的董事，及超帆廣州及超凡北京的執行董事。此外，葉先生亦為本集團控股股東Cooper Global的董事。

**伍致豐先生**，32歲，為執行董事。伍先生亦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伍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管理、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管理。

伍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五月畢業於美國的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商學院，取得經濟學理學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及會計。伍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已成功完成CFA協會組織的CFA課程的所有三級水平。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伍先生曾任管理諮詢公司麥肯錫公司(McKinsey & Company)的業務分析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伍先生創辦一間醫療保健公司長者家專業顧問有限公司，該公司專注於向長者及其家人提供護老院轉介服務，並自此一直擔任其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伍先生擔任安文科技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專注於提供及開發有關電氣、電子及資訊科技的創新解決方案。伍先生為半島青年商會(為年青專業人才及創業家而設的國際組織，以培育青年人發展領導才能、社會責任感、增進國際友誼及建立商務網絡為目標)二零一四年會長。伍先生亦為香港天使投資脈絡(以培育香港天使投資為目標的非牟利組織)審查委員會成員。

伍先生亦分別為超凡BVI、超凡香港、iMinds BVI及網絡思維香港的董事。

**尹瑋婷女士**，32歲，為執行董事。尹女士亦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尹女士亦為超凡香港首席創意總監。彼負責監管本集團中國業務發展及項目。尹女士為葉碩麟先生的配偶。

尹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十月，彼曾任星晨集團有限公司(西鐵城電子產品的唯一代理商)的營銷主管，負責與廣告代理聯絡、組織推廣活動及分析營銷策略。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尹女士帶領本集團贏得亞太及香港市場的多個獎項，如《Marketing》雜誌的二零一四年 Marketing Events Award（新加坡）及《Marketing》雜誌的二零一三年 Mobile Excellence Awards（香港）。尹女士亦以筆名「韋小婷」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擔任《信報財經新聞》及《智富雜誌》的專欄作家。

尹女士亦分別為超凡BVI及超凡香港的董事，及超帆廣州及超凡北京的主管。此外，尹女士亦為本集團控股股東Cooper Global的董事。

### 非執行董事

**王麗文女士**，33歲，為非執行董事。王女士亦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王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企業關係及業務發展。

王女士於二零零三年秋參加美國的柏克萊加州大學(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海外學習項目，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二零零五年哥本哈根商學院案例大賽(Copenhagen Business School Case Competition)的決賽選手。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王女士於消費品公司香港寶潔有限公司任職，彼最後職務為營銷部門的助理品牌經理。

王女士亦分別為超凡BVI及超凡香港的董事。

**張永漢先生**，37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六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張嵐女士的胞弟。

張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張永漢先生於廣告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於多間實體從事廣告業務，如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任職於華光廣告(中國)有限公司(「華光」)，及目前任職於北京傳智互動國際廣告有限公司上海辦事處。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張先生曾為戶外傳媒服務供應商上海傳智華光廣告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

張永漢先生亦為一名風險資本家。彼自HGI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九年九月成立以來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該公司從事私募股權及風險資本投資，且人脈廣闊，遍佈中國各行各業，如互聯網服務、電子商務、媒體及移動互聯網。

張先生目前分別為HGI Finanves及HGI Growth的董事。彼亦分別為超凡BVI及超凡香港的董事。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張嵐女士**，40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六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張嵐女士為張永漢先生的胞姐。

張女士就讀於美國的芝加哥大學經濟學院，並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畢業，取得文學士學位。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張女士一直擔任諾心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烘焙)的執行董事。

張女士亦分別為超凡BVI及超凡香港的董事。

**胡明女士**，43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六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胡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六月於中國的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企業管理碩士學位。胡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胡女士擔任華誼兄弟傳媒有限公司(華誼兄弟傳媒的前身)的首席財務官。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胡女士一直擔任本公司主要股東華誼兄弟傳媒(一間於中國成立的電影製作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027))的董事及副總經理，胡女士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止擔任該公司的董事會秘書。

胡女士亦分別為超凡BVI及超凡香港的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炳昌先生**，35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曹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取得企業管治碩士學位。曹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超過十年經驗。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及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曹先生分別於跨國會計師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深圳辦事處任職，最後的職務為經理。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曹先生為綠森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兩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4))的財務總監。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曹先生為項目管理公司萬都項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級副總裁。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曹先生已獨資經營執業會計師行Teton CPA Company。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曹先生出任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1)的非執行董事。曹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起獲委任為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年十月起獲委任為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前稱永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5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五年二月起獲委任為友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先生亦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獲委任為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的公司秘書。曹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獲接納及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員。曹先生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獲接納及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曹先生獲選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學會會員，並獲接納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蔡大維先生**，68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蔡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十月於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澳門東亞大學(現稱澳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蔡先生現任執業會計師行維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分別於一九八一年十二月獲接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一九八九年十月晉升為資深會員，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蔡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十月獲接納為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現為其會員。蔡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接納為香港加拿大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現為其會員。蔡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九月獲接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一九八六年九月晉升為資深會員，現為良好聲譽會員。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接納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現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蔡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為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現為下列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2)、新濠環彩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8)及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26)。

**項明生先生**，45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項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七年十月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市場與國際企業管理文憑。於二零零七年六月，項先生共同創辦了亞洲高清協會有限公司(為香港推廣高清技術發展的非營利組織)，並自此擔任其中一名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項先生為電視遊戲公司Sony Computer Entertainment Hong Kong Limited的一名董事。

**林棟樑先生**，30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林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畢業於英國的牛津布魯克斯大學(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取得法律及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於香港的香港大學取得法學專業研究生證書。林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於香港取得執業律師證書，並自此為香港律師會會員。林先生為香港執業律師逾四年，目前於香港律師行寶德楊律師行(與中倫律師事務所聯營)擔任律師，專注於企業財務業務。

###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規定作出的披露

執行董事伍致豐先生曾為夢資本有限公司(「**夢資本**」)、依時拓展有限公司(「**依時拓展**」)、長者軒(集團)有限公司(「**長者軒**」)及斌滙貿易有限公司(「**斌滙**」)的董事。上述四家公司均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夢資本、依時拓展、長者軒及斌滙已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及二零零三年四月四日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前，夢資本、依時拓展、長者軒及斌滙並無開展業務。伍致豐先生確認夢資本、依時拓展、長者軒及斌滙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

非執行董事張永漢先生曾為華光及UR Galaxy Limited(「**UR Galaxy**」)的董事。上述兩家公司均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華光及UR Galaxy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前，華光主要從事廣告業務並已結業，而UR Galaxy主要從事互聯網業務及已結業。張永漢先生確認華光及UR Galaxy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

張永漢先生曾為江陰華美服裝有限公司(「**江陰華美**」)的董事。江陰華美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就張永漢先生所知，江陰華美停止參加年檢約兩年，及江陰華美的營業執照其後因未能參加年檢而由江蘇省無錫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九日吊銷。就張永漢先生所知，江陰華美於其營業執照被吊銷時具有償債能力。

非執行董事張嵐女士曾為Coloriste Hairstyling Limited(「**Coloriste**」)及津工坊有限公司(「**津工坊**」)的董事。上述兩家公司均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Coloriste及津工坊已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張女士確認，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前，Coloriste主要從事髮型及美容服務並已結業，而津工坊主要從事服裝生產及管理及已結業。張嵐女士確認Coloriste及津工坊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張嵐女士曾為天甜(上海)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天甜(上海)**」)及上海津工坊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津工坊**」)(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的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以撤銷註冊方式解散天甜(上海)獲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上海津工坊已終止業務及其營業執照隨後已由普陀區市場監督管理局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撤銷。據張嵐女士所深知，天甜(上海)及上海津工坊於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

非執行董事胡明女士曾擔任北京賦景通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北京賦景通**」，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胡明女士亦為北京賦景通80%股權的持有人。據胡明女士所深知，北京賦景通停止參加年檢約兩年，而北京賦景通的營業執照隨後因其未能參加年檢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被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陽分局吊銷。胡明女士確認，北京賦景通在其營業執照被吊銷時具有償付能力。

胡明女士曾擔任天津濱海華誼兄弟文化藝術有限公司(「**天津濱海**」，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天津濱海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就胡明女士所知，於解散前，天津濱海並無開展業務。胡明女士確認，天津濱海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

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曾為蔡夏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蔡夏**」)、業勤顧問有限公司(「**業勤**」)、信英國際有限公司(「**信英**」)、絡奕有限公司(「**絡奕**」)及特威印務有限公司(「**特威印務**」)的董事。上述五家公司均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蔡夏、業勤、信英、絡奕及特威印務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前，蔡夏主要從事會計服務並已結業；業勤主要從事諮詢服務並已結業；信英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並已結業；絡奕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並已結業；而特威印務主要從事印刷服務並已結業。蔡大維先生確認蔡夏、業勤、信英、絡奕及特威印務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

蔡大維先生曾為沛源有限公司(「**沛源**」)的董事。上述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沛源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蔡先生確認，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前，沛源主要從事管理服務並已結業。蔡大維先生確認沛源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獨立非執行董事項明生先生曾為新登有限公司（「新登」）的董事。上述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新登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五日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項先生確認，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前，新登主要從事諮詢服務並已結業。項明生先生確認新登於透過撤銷註冊予以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已確認就彼而言：(i)彼於過往三年概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與任何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概無任何關係；(iii)除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權益披露」一節所披露者外，彼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概無須就其作出披露的其他資料；及(v)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

葉碩麟先生已自本集團成立以來管理其業務及整體策略規劃。董事認為，葉碩麟先生身兼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原因在於其為本集團提供穩健而一致的領導及現有管理層在葉碩麟先生的領導下在本集團發展及業務策略的執行上一直發揮作用。允許同一人士身兼兩職時，董事認為兩個職務均需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知識及豐富的經驗，而葉碩麟先生乃身兼兩職對本集團進行有效管理的最佳人選。因此，本公司並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第A.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區分其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

### 高級管理層

**黃越富先生**，30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超凡香港的會計主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會計及財務管理。

黃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參加荷蘭阿姆斯特丹國際大學商學院的學生交流課程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理工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全球供應鏈管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及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黃先生分別於跨國會計師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澳門）及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香港）任職，最後的職務為高級研究員。彼於二零一一年五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接納且現為其會員。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黃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公司秘書

**徐兆鴻先生**(FCCA, FCPA)，38歲，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一九九九年七月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其主修科目為專業會計。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獲認可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期間，徐先生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東光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5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期間，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1)的公司秘書。徐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為徐兆鴻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間香港執業會計師註冊公司)的其中一名合夥人，並分別為以下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公司秘書：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73)(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及黃河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18)(自二零一零年二月起)。

### 監察主任

**伍致豐先生**為本公司的監察主任。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董事－執行董事」一段。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釐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C3.3段及C3.7段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資料、監督財務匯報程序、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系統及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

目前，審核委員會由曹炳昌先生、蔡大維先生及項明生先生組成。曹炳昌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及第5.35條，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釐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B1.2段採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目前，薪酬委員會由項明生先生、葉碩麟先生及林棟樑先生組成。項明生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段採納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推選或就推選提名人士出任董事作出推薦建議。

目前，提名委員會由林棟樑先生、葉碩麟先生及曹炳昌先生組成。林棟樑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合規顧問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創僑國際為合規顧問，年期自[編纂]起至本集團寄發[編纂]後起計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的年報當日止。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3條，本集團將於下列情況及時向合規顧問尋求意見：

- (1)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2) 倘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3) 倘本公司建議按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動用[編纂]的所得款項，或倘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4) 倘聯交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本集團支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為零、約3,400,000港元及2,260,000港元。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本集團支付予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但不包括佣金)分別約為2,470,000港元、3,480,000港元及2,140,000港元。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而言，本集團概無向董事及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應付其他薪酬。

根據目前實施的安排，本集團估計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及董事應收的實物利益(不包括酌情花紅)將約為3,150,000港元。**[編纂]**完成後，薪酬委員會經考慮董事的表現及市場標準後，將就董事的酬金作出推薦建議，而酬金將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支付予董事的過往酬金未必能反映董事的未來酬金水平。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董事及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酌情花紅。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酬金，作為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可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有關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其他酬金資料及最高薪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其他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